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有關二零二五年半年度業績預虧公告的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由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內容有關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半年度業績預虧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有資料的初步評估，由於本集團重估投資物業之預期公平值變動虧損為約人民幣15,241萬元到人民幣18,837萬元，預計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所有者之應佔淨虧損為約人民幣156,600萬元到人民幣193,900萬元，而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所有者之應佔虧損為約人民幣76,958.0萬元。然而，該等公平值虧損屬非現金性質，對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並無影響。

除上述進一步資料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本公告乃對該公告的附加說明，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以上預告數據僅為初步核算數據，具體準確的財務數據以正式披露的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杰
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當中張杰先生、梁捷女士、楊華森先生、張文雷女士及魏明乾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周永健博士、甘培忠先生及錢愛民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